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錄取報到切結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錄取系別			
聯絡電話			
<p>本人參加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，經榜示錄取國立虎尾科技大學，今辦理報到後，不再參加 113 學年度爾後各項入學招生，並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願被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。 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國立虎尾科技大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考生簽章： 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</p>			

本聯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存查

----- (請 勿 自 行 撕 開) -----

本聯由考生存查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錄取報到切結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錄取系別			
聯絡電話			
<p>台端參加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，經榜示錄取國立虎尾科技大學，今辦理報到後，不得參加 113 學年度爾後各項入學招生，並必須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(未蓋章戳者無效)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</p>			

- 注意事項：1. 考生填妥本切結書後，將本切結書，於 6 月 24 日前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以限時掛號(信封上請註明「身心障礙生甄試入學報到」之字樣)寄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(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)。
2. 本切結書寄出後，無須以電話查詢，本校將於收到切結書經處理後，將學生收執聯寄回，並於收到切結書後約二工作天，將報到情形公告於本校教務處招生訊息網頁最新消息 <https://enrollstudents.nfu.edu.tw/main/60003/news/113>
3. 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，請於 113 年 8 月 15 日(四)起務必至新生網路報到系統進行基本資料填報。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 113 年 7 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，網址為：<https://www.nfu.edu.tw/zh/>。連絡電話：05-6315116 謝小姐